

**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**  
**对于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**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独立董事曾建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人，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对拟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与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签订〈固定资产租赁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会议审核意见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与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签订〈固定资产租赁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、公司已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事先提供了相关材料，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，经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2、该事项审议过程中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3、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。

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
独立董事：曾建光、靳景玉、陶剑虹  
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